

2014075006000590	项目名称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2014075006000590	项目名称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内容	评价意见
总体评价	强戒人员经费项目依据《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强戒人员经费项目实施方案》立项，2019年由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年初预算获批768万元，实际支出117.31万元，资金支出率仅15.27%。资金主要用于在所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基本日常生活开支，包括：伙食费、医疗卫生防疫、日用品补助、留医补助、劳动报酬、零用钱、杂支费等。本项目实施后，保障了强戒人员基本生活，成功实现“六无”安全目标。但存在：自评缺少一些关键佐证资料等问题。
存在问题（包括项目管理、资金管理、绩效表现、自评工作质量、预算安排等方面）	1. 资金管理。一是资金支出率偏低，仅为15.27%。单位自评自述：由于每年收治人数存在不确定性，建议资金的支出率以人均预算支出更符合实际的客观情况。2019年待结算政府采购项目经费（强戒人员食堂大米、戒毒人员饭堂主副食品和节假日食品）2463005.14元，2019年实际支出1173105.14元，合计实际支出3636110.28元。按照2019年月均在所556人计算，实际人均支出6539.77元，资金支出率为93.7%。此算法欠科学，核算2019年项目资金支出率不应加上2019年结转金额2463005.14元，按人均支出作为资金支出率不合理；鉴于项目在支出率偏低的情况下完成了年度目标，酌情扣8分；二是个别资金支付凭证不全。如《中山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印刷服务定点采购合同》要求：甲方收齐强制人员卫生表本册、验收单、发票后，再支付乙方款项。但存在：未提供验收单，款项已全部支付的情况，反映出：资金支付与质量管理衔接存在漏洞。 2. 绩效表现。缺少绩效完成情况的佐证材料，难以判断绩效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。如：经济效益指标“提高戒治率，减少吸毒人员给社会带来的经济负担”，单位自述2019年比2018年月均减少293人，减少财政支出，未提供2018年收治人数的材料。 3. 自评工作质量。个别关键性资料没有提供，如印刷服务合同验收单。
改进建议（包括管理优化、绩效提升、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）	1. 管理优化。一是建议结合项目实际需要，科学编制项目支出预算，合理确定项目实施方案，并进一步加强“双监控”，确保按计划完成实施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，推进项目经济性、效率性和社会效益等绩效目标的实现；二是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。 2. 绩效提升。加强对佐证材料的收集整理，提交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的针对性材料。 3. 自评工作完善。重视绩效自评工作，提供完整佐证材料，提升自评质量。
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	保留（√）；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（ ）； 取消（ ）。
评审组：罗桂鹏、欧阳春花、孔令辉	
机构名称（全称）：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	
日期：2020年10月	